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專案助理 翁巧芸

電話：3322101#7511

電子信箱：80018789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龜山區山頂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資字第113008332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113年「校園數位內容與教學軟體第2次選購名單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3年8月28日臺教資(三)字第1132703438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有關113年「校園數位內容與教學軟體第2次選購名單」(以下簡稱選購名單)資訊已公布於教育部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入口網(<https://pads.moe.edu.tw>)。

三、教育部預計於113年9月4日上午11時辦理「校園數位內容與教學軟體」網站產品資訊使用說明會(報名網址：<https://ievents.iii.org.tw/EventS.aspx?t=0&id=2613>)，請各校依需求報名參與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(桃園美國學校、懷恩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懷恩高級中等學校除外)、本市各市立國中小(桃園市蘆竹區五福國民小學籌備處除外)

副本：

